


必要专利实施许可声明表

标准信息				
国家标准计划编号/国家标准号	20120558-T-469	项目名称/国家标准名称	信息技术 开放系统互连 对象标识解析系统	
专利权人/专利申请人信息				
专利权人/专利申请人的姓名或单位名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	田岛	电话	075526770036	
邮政编码	518057	电子邮箱	tian.dao@zte.com.cn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55 号中兴大厦			
必要专利实施许可声明				
<p>当且仅当下表中的本专利权人或专利申请人专利中的权利要求成为最终发布的国家标准的必要权利要求时，专利权人或专利申请人作出如下实施许可声明：</p> <p>a) 专利权人或专利申请人同意在公平、合理、无歧视基础上，免费许可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在实施该国家标准时实施专利； 注：专利权人/专利申请人可以在互惠或防御性终止条件下作出上述声明。</p> <p>b) 专利权人或专利申请人同意在公平、合理、无歧视基础上，收费许可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在实施该国家标准时实施专利； 注：专利权人/专利申请人可以在互惠或防御性终止条件下作出上述声明。</p> <p>c) 专利权人或专利申请人不同意按照以上两种方式进行专利实施许可。</p>				
序号	专利号/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必要专利要求	实施许可声明方式 [a)、b) 或 c)]
1	201410614065.5	OID 配置、解析方法、ORS 客户端、OID 节点及其数据库	1	b
				
专利权人/专利申请人（签字/盖章）				